

109 年臺中市視覺障礙教育服務計畫

「視覺障礙學生學習媒介評量」專業知能研習實施計畫

壹、依據：109年臺中市視覺障礙教育服務計畫工作計畫之工作要項辦理。

貳、目的：藉由學習媒介評量的課程分享，以提升視障教育專業團隊成員相關評量知能，並學習評量過程及實務作法，能有系統的為視障生選取學習和讀寫媒介使其能達到有效的學習。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二、承辦單位：臺中市立啟明學校

肆、參加人員：預計錄取 40 名

一、臺中市視障巡迴輔導教師。

二、臺中市立國中小及高中職資源班教師。

三、臺中市四所特殊教育學校教師。

四、臺中市國中小及高中職視障學生及其家長。

五、臺中市視障相關社會福利團體。

伍、日期及地點：

一、日期：109 年 4 月 23 日（星期四）13:10~下午 17:30

二、地點：臺中市立啟明學校文康中心

陸、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說明：

一、請於 109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pecial.moe.gov.tw/index.php)」（網址：<http://special.moe.gov.tw/index.php>）內「研習報名」逕行報名。

二、本次研習名額有限，為免影響他人權益，報名後請務必出席，符合資格者依報名順序審核通過。

三、報名截止日後，請逕行連結報名網站查詢報名審查錄取名單；

研習活動聯絡人：陳亮瑄老師 TEL:04-2557-8804、FAX：04-2556-8714

電子信箱：lianghsuan @cmsb. tc. edu. tw。

四、全程參加研習人員者核發 4 小時研習證明，未全程參與者恕不核給研習時數。

- 五、為響應環保政策，參加人員請自備文具、環保水杯及餐具。
- 六、依據「臺中市各級學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工作指引」防護措施，參加研習者於報到處應接受量測體溫、詢問旅遊史、酒精乾洗手、有咳嗽症狀者請戴口罩(自備)等，並婉拒有傳染風險者進入會場。
- 七、配合防疫措施，請報名的同時將附件三填寫完成並回傳。
- 柒、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服務學校給予公(差)登記，其差旅費由各校自行負擔。
- 捌、研習程序表：參見附件一。
- 玖、師資介紹：參見附件二。
- 拾、研習經費：本次研習所需費用由 109 年臺中市視覺障礙教育服務計畫經費項下支應。
- 拾壹、承辦本項活動有功人員依「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敘獎。
- 拾貳、本實施計畫陳臺中市教育局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09 年臺中市視覺障礙教育服務計畫
「視覺障礙學生學習媒介評量」專業知能研習程序表

109 年 4 月 23 日 (星期四)				
時間	課 程	主持人/主講人	備註	
13:10 ~ 13:20	報 到			
13:20 ~ 13:30	開幕式	臺中市立啟明學校 廖連喜校長	臺中市立啟明學校 文康中心	
13:30 ~ 15:00	學習媒介評估之重要性 學習媒介評估之法源依據	莊素貞教授		
15:00 ~ 15:10	休 息			
15:10 ~ 16:40	學習媒介評估評量流程 學習媒介評估個案分享	莊素貞教授		
16:40 ~ 16:50	休 息			
16:50 ~ 17:30	綜合座談	臺中市視覺障礙教育 服務計畫團隊		
17:30	賦 歸			

附件二

【莊素貞教授學經歷】

性 別：女

學 歷：美國德州理工大學特殊教育博士 (1995/12)

美國德州理工大學教育碩士 (1991/06)

經 歷：

(一) 現任：台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教授 (2004 年 12 月至今)

(二) 曾任：

美國德州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助理教授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主任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研究所所長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特教中心主任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兼任教授

國立臺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兼任教授

德州理工大學訪問學者

(三) 專業證照：定向行動師專業證照(2016.06.15)

(四) 專長領域：

定向行動、視覺障礙/視多重障礙

主要教授課程-大學部：點字學、定向行動、視障兒童教材教法、資源教室經營、重度及多重障礙教育

主要教授課程-研究所：視覺障礙輔助科技專題研究、單一受試研究法、重度障礙兒童教育研究、特殊教育專題研究、定向行動專題研究、個別化教育計畫專題研究、行動研究法

(五) 獲獎和榮譽：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 99 學年教學優良教師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 98 學年度績優導師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研究優良教師

國立台中教育大學讀書會指導教師 (讀書會競賽佳作)

獲國科會研究獎勵費甲種補助

獲國科會補助參加美國特殊教育年會 (CEC)

台中縣南陽國民小學傑出校友獎

愛盲基金會顧問

彰化師大學報校外編輯委員

台中教育大學學報編輯審議委員

台中市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委員

台中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委員

台灣省暨金馬地區視覺障礙類學生十二年就學安置委員會

台中縣特殊教育學生教育輔具器材借用審查委員
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等輔導委員會委員
大專院校及高中職視障學生學習輔具中心評估委員會
中華視障教育學會理事長（2011 起~）
中華視覺障礙教育學會常務理事
社團法人台中市自閉症教育協進會顧問

附件三

臺中市立啟明學校因應新冠肺炎校園防疫健康關懷問卷

〈校外人士入校與本校師生長時間接觸時應填寫本表〉

更新日期：109年03月09日

~為落實校園防疫，請協助填寫下列資料，並詳細閱讀注意事項，敬祝您身體健康，事事順心~

入校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人士進班協助教學 <input type="checkbox"/> 校外人士受邀到校演講研習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生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電子信箱	
所屬單位				職稱	
入校參與之活動名稱				本校業務單位 (或聯繫人)	
入校參與活動之期程	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其他註記：				
請回答以下問題					備註
1. 最近 14 天內是否到過以下國家： <input type="checkbox"/> 否，未出境 <input type="checkbox"/> 是：所到國家 <input type="checkbox"/> 中國大陸 <input type="checkbox"/> 香港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 <input type="checkbox"/> 新加坡 <input type="checkbox"/> 日本 <input type="checkbox"/> 韓國 <input type="checkbox"/> 義大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國家，請說明：_____ 入 境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凡勾選 14 天內曾出國者，婉拒入校，並通知本校業務單位。
2. 最近 14 天內是否出現以下症狀： <input type="checkbox"/> 發燒(>38°C) <input type="checkbox"/> 咳嗽 <input type="checkbox"/> 喉嚨痛 <input type="checkbox"/> 流鼻水 <input type="checkbox"/> 肌肉酸痛 <input type="checkbox"/> 關節酸痛 <input type="checkbox"/> 呼吸道窘迫(呼吸急促、呼吸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症狀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凡勾選 14 天出現症狀者，在校期間應全程配戴口罩，不能配合者婉拒入校，並通知本校業務單位。
3. 您或您家屬是否曾與感染新冠肺炎的病患有接觸？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您與病患的關係是____，接觸日期為____年____月____日， 迄今 <input type="checkbox"/> 逾 28 日 <input type="checkbox"/> 未逾 28 日					凡勾選「是」且接觸日期迄今未逾 28 日者婉拒入校，並通知本校業務單位。
4. 您是否曾為衛生主管機關列管新冠肺炎居家檢疫或自我健康管理個案？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為 <input type="checkbox"/> 居家檢疫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健康管理 日期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凡勾選「是」且日期未滿者婉拒入校，並通知本校業務單位。
請詳細閱讀以下注意事項，並於在本校活動期間配合防疫措施					閱後簽名
1. 經常維持手部清潔，避免用手直接碰觸眼睛、鼻子和嘴巴。 2. 在校期間突感不適症狀，請立即配戴口罩，並通報本校健康中心。 3. 倘已填寫過本表，後於入校參與活動之期程內有出國再返國者，請務必主動告知本校，以守護校園安全。					本人所填資料為實，並願積極配合學校防疫措施。 簽名 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備註：本表於確認准否入校後由警衛室轉交健康中心存查。